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风险的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宜（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目前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报中国证监会核准。为进一步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 号），保障中小投资者知情权，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就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拟采取的措施公告如下：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 636,217,448 股，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不超过 82,564,349 股，以假设发行股份数量 82,564,349 股测算，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增至 718,781,797 股，增幅 12.98%。公司 2014 年末归属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502,301.36 万元，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70,000 万元。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和归属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将有较大幅度的增加。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用于下一代广电网双向宽带化改造、电视互联网云平台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已经过详细论证分析，并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发展。由于募投项目的效益实现需要一定时间，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的增加，短期内将导致净资产收益率下降以及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出现一定程度的摊薄。

基于上述情况，公司已测算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主要财务指标的

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度/2015年12月31日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总股本（股）	636,217,448	718,781,797
本期现金分红（元）	50,897,395.84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元）	1,700,000,000	
现金分红实施月份	2015年7月	
预计本次发行完成月份	2015年12月	
期初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所有者权益合计（元）	5,023,013,555.31	

假设情形 1：2015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同比不变，即 2015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为 245,036,907.17 元

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所有者权益合计（元）	5,217,153,066.64	6,917,153,066.64
基本每股收益（元）	0.39	0.38
稀释每股收益（元）	0.39	0.38
每股净资产（元）	8.20	10.7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78%	4.65%

假设情形 2：2015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同比增长 10%，即 2015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为 269,540,597.89 元

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所有者权益合计（元）	5,241,656,757.36	6,941,656,757.36
基本每股收益（元）	0.42	0.42
稀释每股收益（元）	0.42	0.42
每股净资产（元）	8.24	10.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25%	5.11%

假设情形 3：2015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同比增长 15%，即 2015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为 281,792,443.25 元

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所有者权益合计（元）	5,253,908,602.72	6,953,908,602.72
基本每股收益（元）	0.44	0.44
稀释每股收益（元）	0.44	0.44
每股净资产（元）	8.26	10.8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48%	5.33%

上述计算基于以下假设条件：

1、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 82,564,349 股，最终发行数量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的股份数量为准；

2、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170,000 万元，未考虑发行费用；

3、上表测算以假设公司 2015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 2014 年增长 0%、10%和 15%三种情况分别测算。上述测算不代表公司 2015 年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4、本次非公开发行在 2015 年 12 月完成发行，该完成时间仅为估计；

5、不考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对公司财务状况（如财务费用、投资收益）、生产经营等的影响；

6、在测算公司发行后净资产时，不考虑除募集资金、净利润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因素。

二、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

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 636,217,448 股，以假设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 82,564,349 股测算，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增至 718,781,797 股，增加 12.98%。由于募投项目的效益实现需要一定时间，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的增加，短期内将导致净资产收益率下降以及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出现一定程度的摊薄。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可能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

三、公司应对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措施

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净资产将大幅增加，总股本亦

相应增加，从而摊薄公司即期回报。为保证募集资金有效使用，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提高未来回报能力，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一）积极推进公司发展战略，不断提升公司行业地位

公司未来将围绕巩固数字家庭，占领智慧城市，力争创建全国一流广电网络上市企业的目标，全面开展强基固本、死守用户终端的阵地战，实施产业拓展和转型升级的扩张战，加强内部融合和统一管理攻坚战，保证数字电视用户的稳定增长和规模效应，实现产业发展“跨业、跨界、跨域”的突破。

（二）加强对募集资金监管，保证募集资金合理合法使用

根据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在募集资金到账后一个月内将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将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中。公司将定期检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保证募集资金得到合理合法使用。

（三）募集资金到位将节省财务费用

公司将严格按照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募集资金用途，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不超过 170,000 万元，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下一代广电网双向宽带化改造、电视互联网云平台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运用将改善公司资产结构和财务状况，缓解业务扩张过程中的资金需求压力。随着募集资金的到位和合理使用，一方面可减少公司财务费用（不考虑后续新增公司借款），降低财务风险，使公司财务结构更为稳健；另一方面，改善公司内部治理和运营的配套基础设施等，提高管理绩效并扩大经营规模，进一步提升主营业务竞争能力，提升市场占有率。

（四）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制度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为完善和健全公司科学、持续、稳定、透明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积极有效地回报投资者，根据中国证监会于 2012 年 5 月 4 日下发的《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中国证监会于 2013 年 11 月 30 日发布的证监会公告[2013]43 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4 年修订）》的精神，公司于 2014 年 2 月 28 日召

开的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对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进行了进一步修订和完善，强化了投资者回报机制。具体请参见《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第六节相关内容。

特此说明。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九月二十三日